

## 十四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

#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连云港市城市建设档案馆（单位名称）的城建档案馆密集架采购（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700-JSWD-G2024-0096，分包号： / 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档案密集架、梯子、板车、不锈钢桌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华鑫环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8人，营业收入为28256.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872.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监控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佳信捷智能装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32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库房照明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山市誉球照明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7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4. 除湿设备、空气净化设备、门禁设备、温湿度测试仪、光电点式泄漏检测控制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济南泰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8人，营业收入为41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5. 除尘设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宝斯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1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华鑫环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26日

填报说明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，所填内容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，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或填写有误，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- 3、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中标结果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